

证券代码：300681

证券简称：英搏尔

公告编号：2023-035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情况

1、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具体方案为：以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

2、按照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的总股本 168,063,999 股计算，公司本次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361,279.98 元（含税），合计转增股本 84,031,999 股。若在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分配方案则按“权益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派总额。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 202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截至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的总股本为 168,063,99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扣税后，QFII、RQFII 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0.18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

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 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4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02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68,063,999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52,095,998 股。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股权登记日：2023 年 5 月 22 日

除权除息日：2023 年 5 月 23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截至 2023 年 5 月 22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转股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转股总数与本次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帐号	股东名称
1	02*****957	姜桂宾
2	02*****797	李红雨
3	01*****197	魏标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3年5月15日至登记日：2023年5月22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本次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23年5月23日。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类型	变动前股本		本次转增股本	变动后股本	
	数量（股）	比例（%）	股数（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2,873,620	31.46	26,436,810	79,310,430	31.4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15,190,379	68.54	57,595,189	172,785,568	68.54
三、股份总数	168,063,999	100.00	84,031,999	252,095,998	100.00

注：最终股本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股本结构为准。

八、调整相关参数

1、本次实施转股后，按新股本252,095,998股摊薄计算，2022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0976元。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将根据《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对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股票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后续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情况请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九、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珠海市高新区科技六路6号

咨询联系人：邓柳明

咨询电话：0756-6860880

传真电话：0756-6860881

十、备查文件

- 1、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英搏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5 日